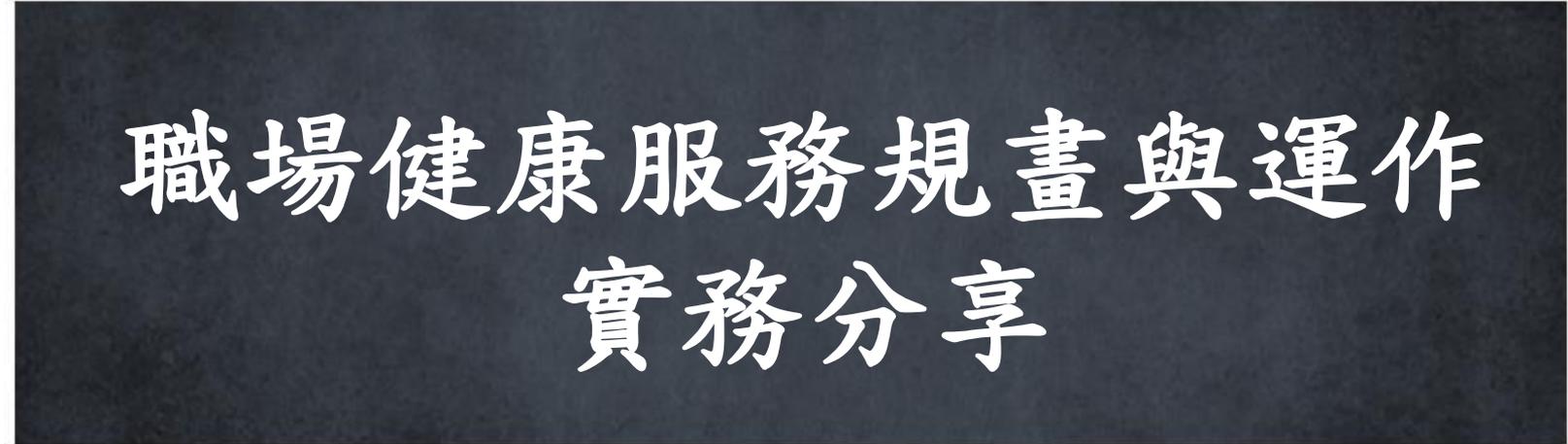


王紫庭 護理師

wangnz2182@gmail.com



職場健康服務規畫與運作  
實務分享



2018/04/19

# 講師簡介

- 學歷：美和科技大學護理系(學士) / 美和科技大學健康照護研究所 (碩士)
- 專業證照(書)：護理師/護士/助產士/乙級勞工安全衛生管理技術士/乙級健康管理師/戒菸衛教師/丙級美容師/國際芳香療法師/職業健康照護管理師/職場員工心理健康諮詢師及心理健康管理師(訓練合格證書)/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資格高級技師(健康管理師)
- 現任：荃心健康服務工作室(室長)/台灣事業單位護理人員學會(監事)
- 工作服務經歷：高雄醫學附設中和醫院護理師/盛餘股份有限公司高級管理師/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南區勞工健康服務中心勞工健康服務護理師
- 講師與輔導經歷：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健康服務講師、美和科技大學推廣中心照顧服務員培訓講師、勞動部勞工健康服務中心、高雄市及屏東市(勞工局、勞檢處及衛生局)、台灣事業單位護理人員學會、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高雄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台灣省工礦安全衛生技師公會、中華民國環境職業醫學會、臺灣職業衛生護理暨教育學會、中華民國職場心理健康促進專業人員協會、台灣鋼鐵工業同業公會及多家民營事業單位與機構。
- 著作：健康管理工作指引(99年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出版)  
職業健康服務(107年台灣事業單位護理人員學會)



# 簡報內容

- 壹、勞工健康服務相關法令規定與範疇
- 貳、勞工健康服務規劃與運作模式
- 參、勞工健康服務計畫撰寫實務分享



# 壹、勞工健康服務範疇 與相關法令規定

# 一、勞工健康服務推動緣由

隨著產業結構與工作型態的不斷改變，人口老化、心血管、精神與心理壓力及肌肉骨骼等新興職業相關疾病也不斷增加，職場健康與安全問題相較於過去已有大幅的改變，職業健康服務需求持續增加。為維護勞動權益及提升企業與勞工之競爭力，強化職場勞工健康服務推動是重要之工作。

## 二、職場健康服務推動之重要性

勞動部職安署為強化我國勞工健康之保護、增進各項勞工健康服務，於106年11月13日公告勞工健康保護規則增修條文，藉由健全醫護人員與勞工健康服務相關人員，提升我國勞工健康照護率，落實勞工職業傷病預防及身心健康保護、健康管理與促進工作等。

# 三、勞工健康服務計畫考量面



# 四、健康服務有關法規-1

- (一) 勞動基準法
- (二) 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2項(勞工身心健康保護)
- (三) 職業安全衛生法第29至31條(未滿18歲勞工及母性健康危害保護)
- (四) 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324-1至324-3條)
- (五) 職業安全衛生法施行規則(第9條至第11條)
- (六) 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10條至第12條)
- (七) 女性勞工母性健康保護實施辦法
- (八) 性別工作平等法
- (九) 異常工作負荷促進疾病預防指引
- (十) 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指引
- (十一) 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指引
- (十二) 工作場所母性健康保護技術指引

## 四、健康服務有關法規-2

### ➤ 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2項

- 雇主對下列事項，應妥為規劃及採取必要之安全衛生措施：
  - 一、重複性作業等促發肌肉骨骼疾病之預防。
  - 二、輪班、夜間工作、長時間工作等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之預防。
  - 三、執行職務因他人行為遭受身體或精神不法侵害之預防。
  - 四、避難、急救、休息或其他為保護勞工身心健康之事項。

前二項必要之安全衛生設備與措施之標準及規則，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 四、健康服務有關法規-3

## ➤ 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 10 條

- 雇主應使醫護人員及勞工健康服務相關人員臨場服務辦理下列事項：
  - 一、勞工體格（健康）檢查結果之分析與評估、健康管理及資料保存。
  - 二、協助雇主選配勞工從事適當之工作。
  - 三、辦理健康檢查結果異常者之追蹤管理及健康指導。
  - 四、辦理未滿十八歲勞工、有母性健康危害之虞之勞工、職業傷病勞工與職業健康相關高風險勞工之評估及個案管理。
  - 五、職業衛生或職業健康之相關研究報告及傷害、疾病紀錄之保存。
  - 六、勞工之健康教育、衛生指導、身心健康保護、健康促進等措施之策劃及實施。
  - 七、工作相關傷病之預防、健康諮詢與急救及緊急處置。
  - 八、定期向雇主報告及勞工健康服務之建議。
  - 九、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公告者。

## 四、健康服務有關法規-4

### ➤ 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 11 條

前條所定臨場服務事項，事業單位依第三條或第五條規定僱用護理人員或勞工健康服務相關人員辦理者，應依勞工作業環境特性及性質，訂定勞工健康服務計畫，據以執行。

依第三條或第四條規定以特約護理人員或勞工健康服務相關人員辦理者，其勞工健康服務計畫得以執行紀錄或文件代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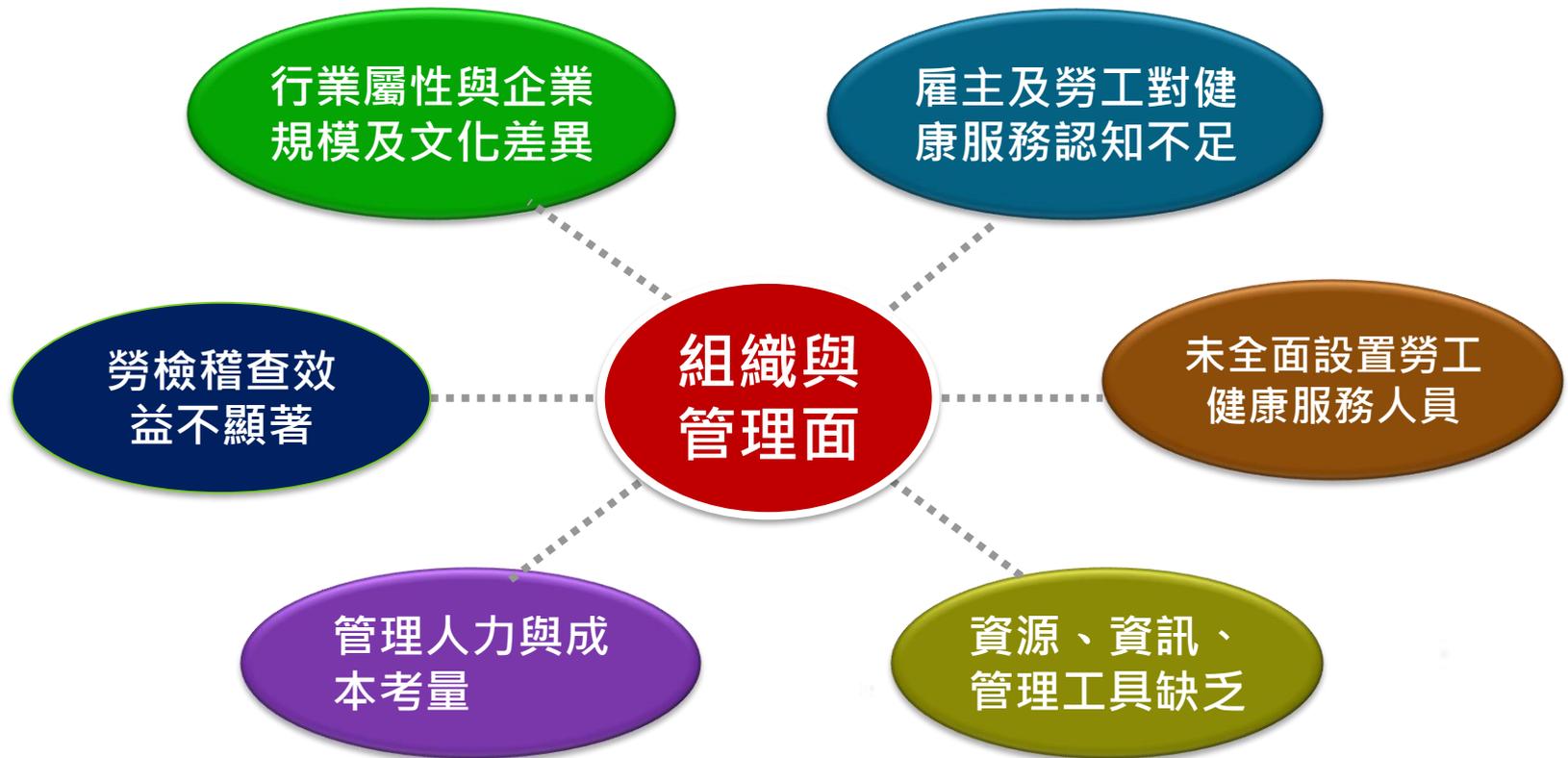
# 四、健康服務有關法規-5

## ➤ 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 12 條

- 為辦理前二條所定業務，雇主應使醫護人員、勞工健康服務相關人員配合職業安全衛生、人力資源管理及相關部門人員訪視現場，辦理下列事項：
  - 一、辨識與評估工作場所環境、作業及組織內部影響勞工身心健康之危害因子，並提出改善措施之建議。
  - 二、提出作業環境安全衛生設施改善規劃之建議。
  - 三、調查勞工健康情形與作業之關連性，並採取必要之預防及健康促進措施。
  - 四、提供復工勞工之職能評估、職務再設計或調整之諮詢及建議。
  - 五、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公告者。

# 五、勞工健康服務推動現況

- 勞工健康服務之推動是國家勞動保護重要制度與工作。
- 勞工健康服務不僅是國際趨勢，也是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企業必須要實施的重要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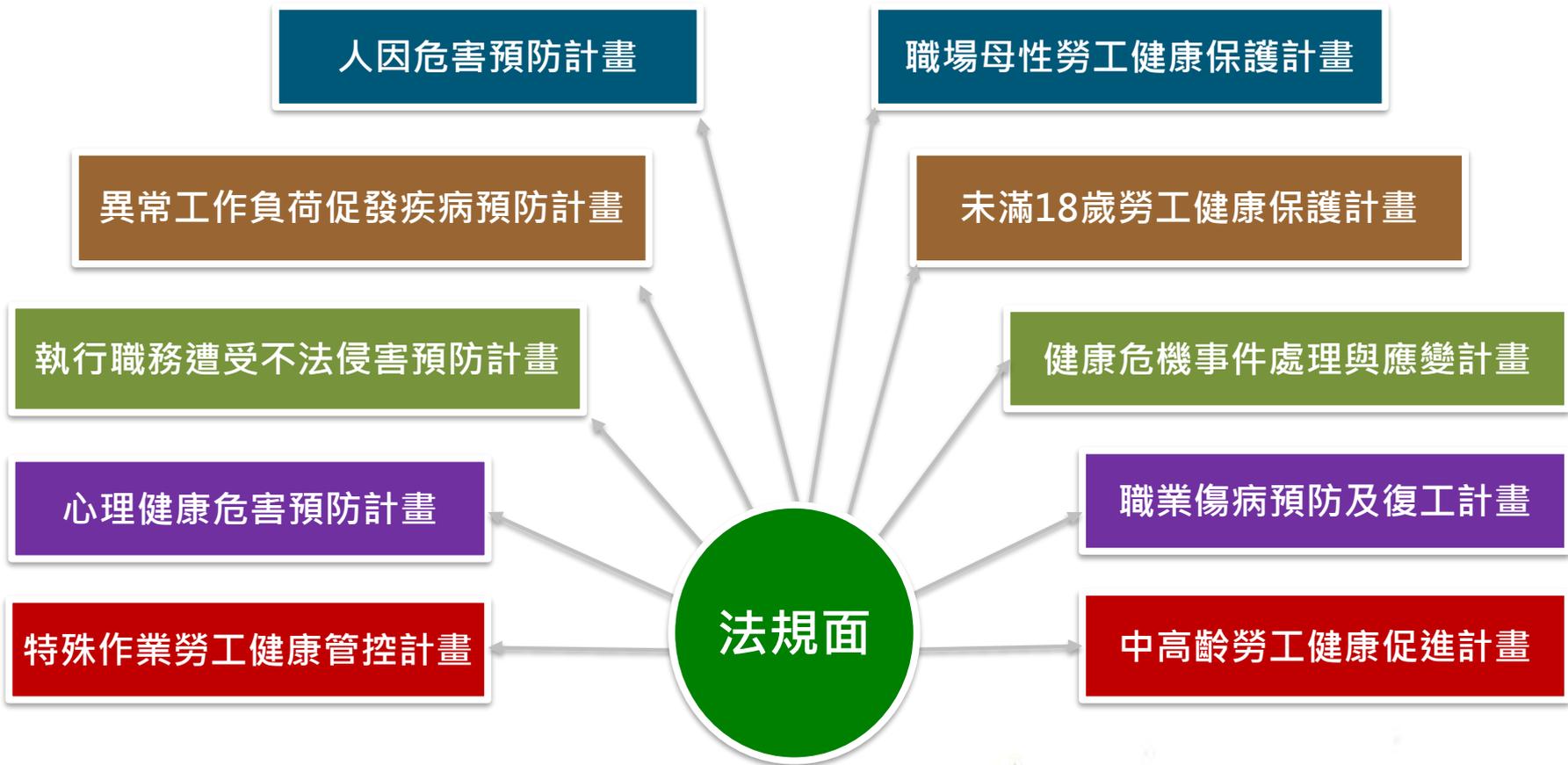
# 貳、勞工健康服務規劃 與運作模式

# 一、ILO/WHO/ICOH 推行之基本健康服務



ILO/WHO/ICOH 推行之基本健康服務系統 (BOHS) 架構之流程圖

## 二、勞工健康服務之範疇



# 三、如何推動勞工健康服務工作

## 應確認與注意事項



○ 行業屬性與組織結構

○ 有關法規規範與政策

○ 專業人(能)力與組織

○ 作業環境特性與性質

健康問題與診斷

危害辨識

健康風險

蒐集有關資料分析及確認問題點

健康服務規劃與短中長程目標設定

與決策或管理者溝通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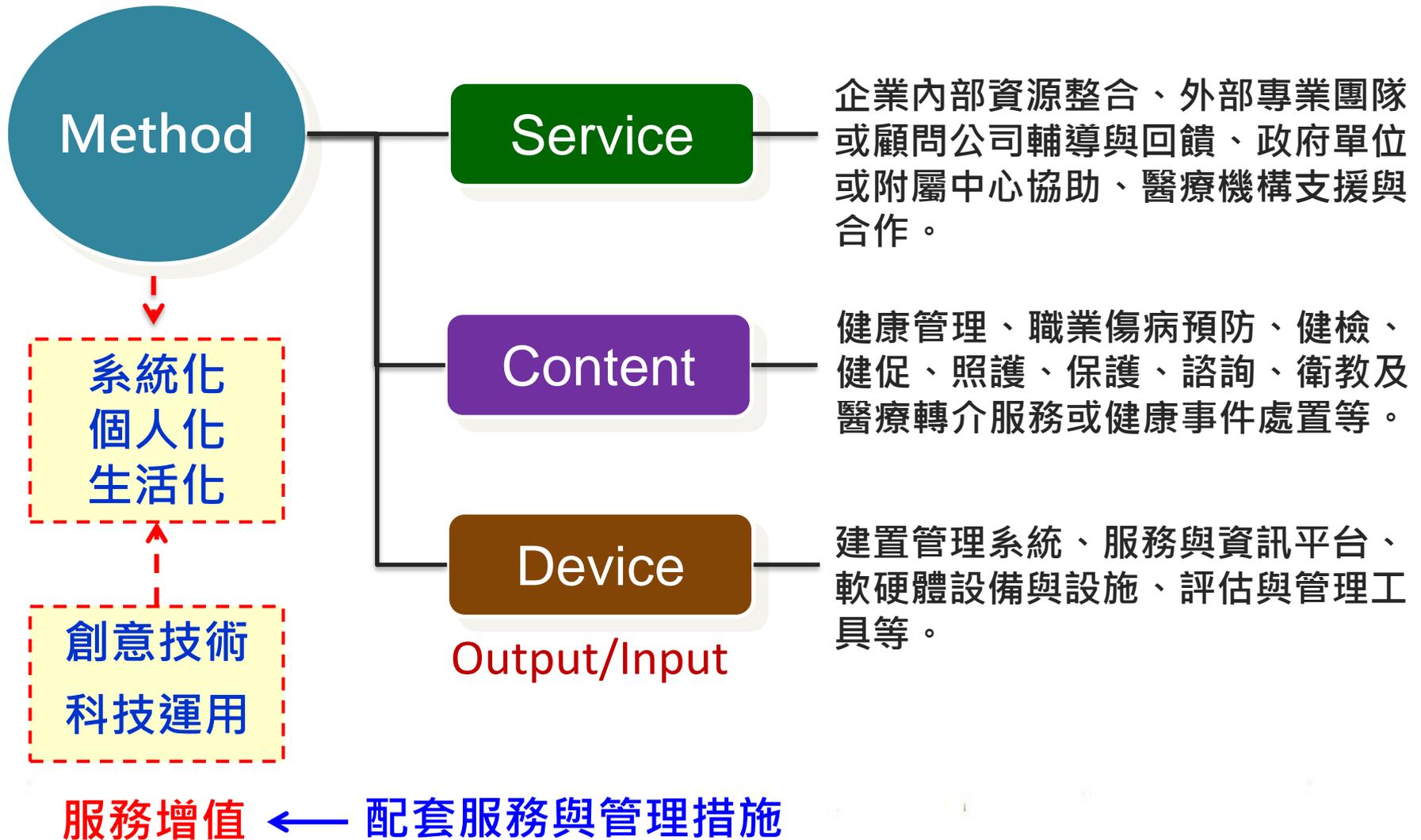
提出改善、解決可行性策略方案

健康服務人員或專業機構介入輔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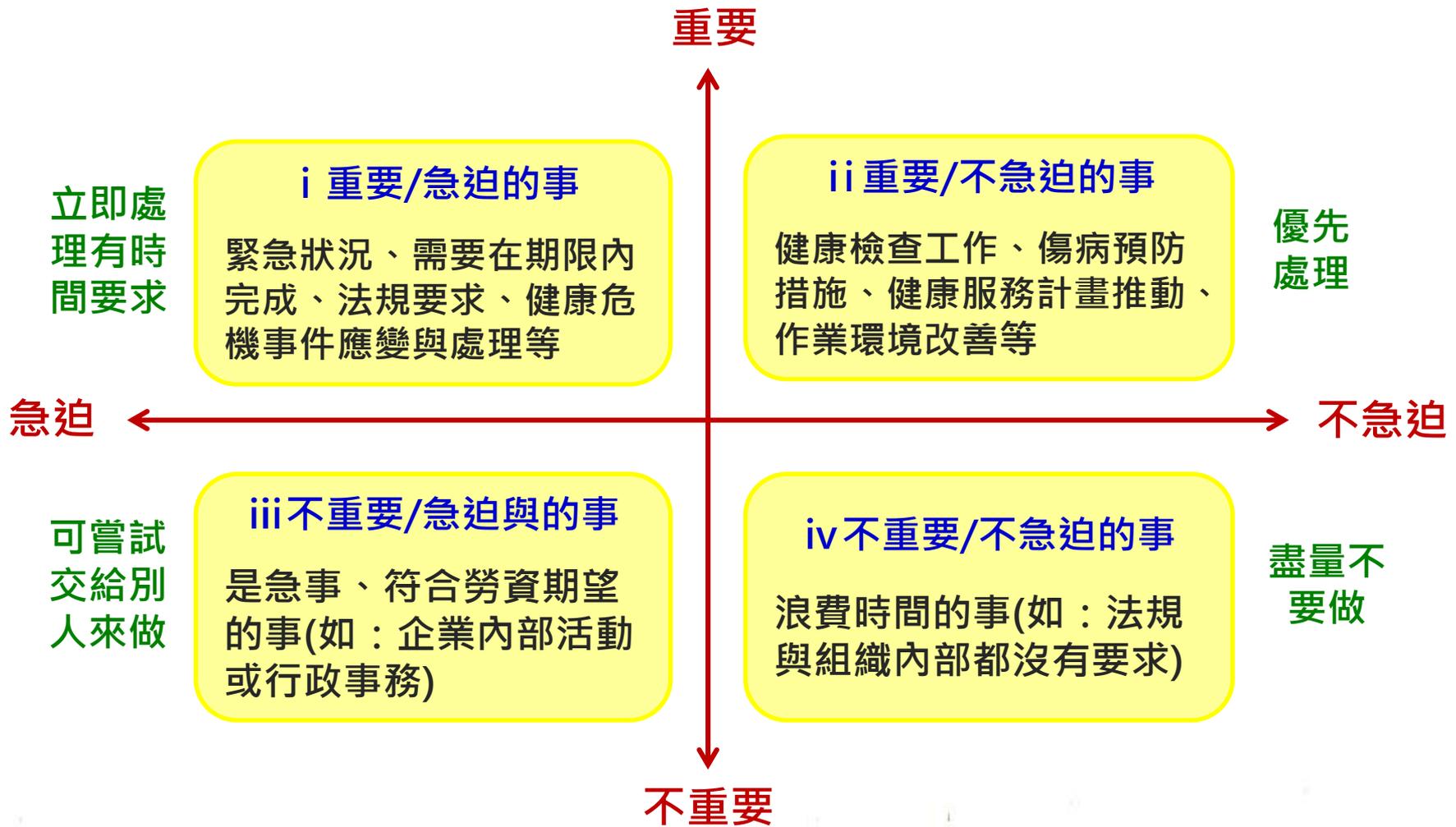
培訓企業管理者執行策略

與職安衛管理系統結合推動

# 四、建置勞工健康服務構面



# 五、衡量重要性與急迫性事項



# 六、勞工健康服務計畫議題(5W2H分析法)

工作在哪裡進行或從何處入手?  
(決定各項策略執行地點)

什麼時間完成工作或  
什麼時機推動?  
(訂定策略完成時間)

目的是什麼或做  
什麼工作?(解決  
問題之策略)

由誰來完成或  
負責?(確認執  
行單位及人員)



為什麼要做?其原因、  
理由或造成什麼結果?  
(確認問題)

預算、資源、時間、  
效益?(評估投入成  
本及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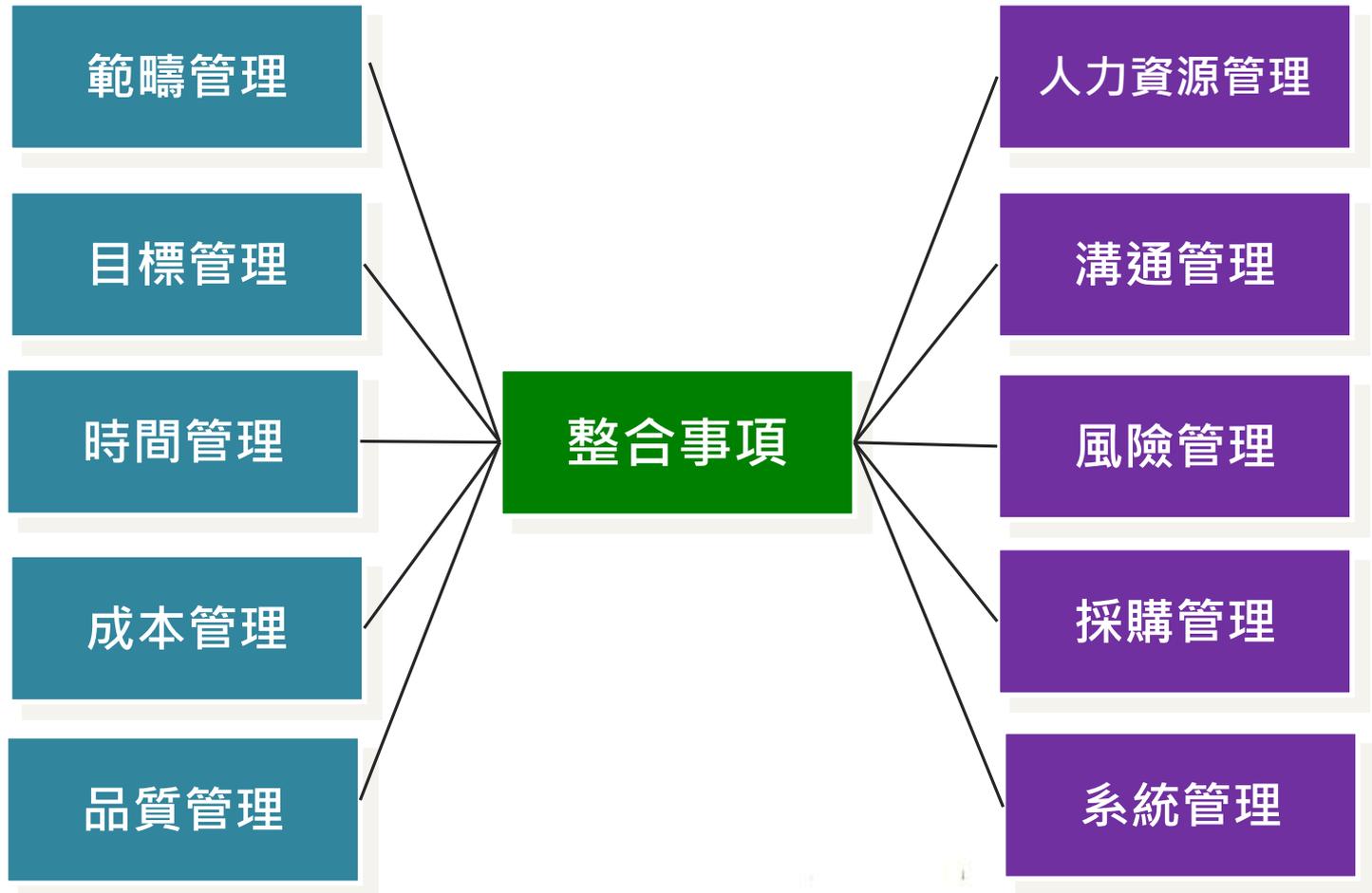
怎麼做?如何實施?  
執行方式或工具?  
(各項工作具體內  
容執行)

# 七、職場健康服務有關人員權責與分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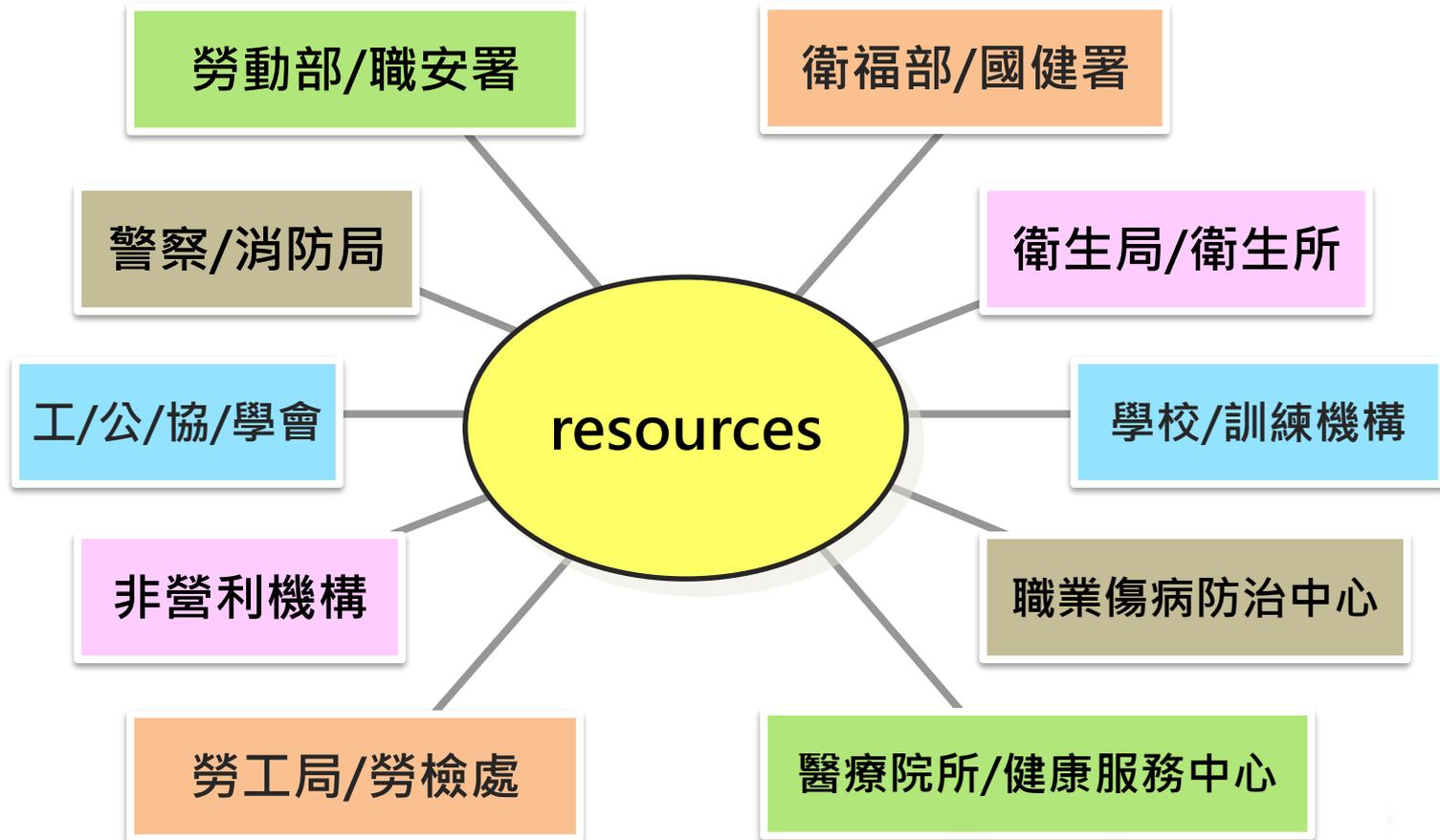
勞工健康服務人員功能與職責(範例僅供參考)

服務人員	宣示及承諾支持健康保護政策推動	協助健康服務計畫之規劃、推動與執行	協動作業環境與健康危害因子辨識評估與分析	執行健康風險評估分級與危害監控	協助工作相關傷病預防、急救、緊急處置	協助辦理勞工健康檢查與複查追蹤	健康管理分級、諮詢、衛教指導與健康促進	協助作業環境改善措施之執行	協助職能評估、復工、配工作調整或更換	協助行政管理, 提供勞工基本資料與工時、有關假別申請、職務異動及各項保險給付申請	檢視計畫執行現況及確認執行績效	安全與健康有關文件與紀錄之保存
雇主/高階主管	✓	✓										
職業專科醫師 健康服務醫師		✓	✓	✓	✓	✓	✓	✓	✓		✓	
護理師		✓	✓	✓	✓	✓	✓	✓	✓		✓	✓
勞工健康服務 相關人員		✓	✓	✓	✓		✓	✓	✓		✓	✓
職業安全衛生 管理人員(師)		✓	✓	✓	✓			✓	✓		✓	✓
人力資源管理 人員		✓	✓			✓		✓	✓	✓	✓	✓
部門(單位)主 管		✓	✓			✓		✓	✓	✓		
工作者配合事 項	1. 配合預防計畫之執行及參與。 2. 配合風險評估之調查。 3. 配合工作調整與作業現場改善措施。 4. 預防計畫執行中之作業變更或健康狀況變化，應告知臨廠服務醫護人員，以調整預防計畫之執行。											

# 八、勞工健康服務資源整合與管理(內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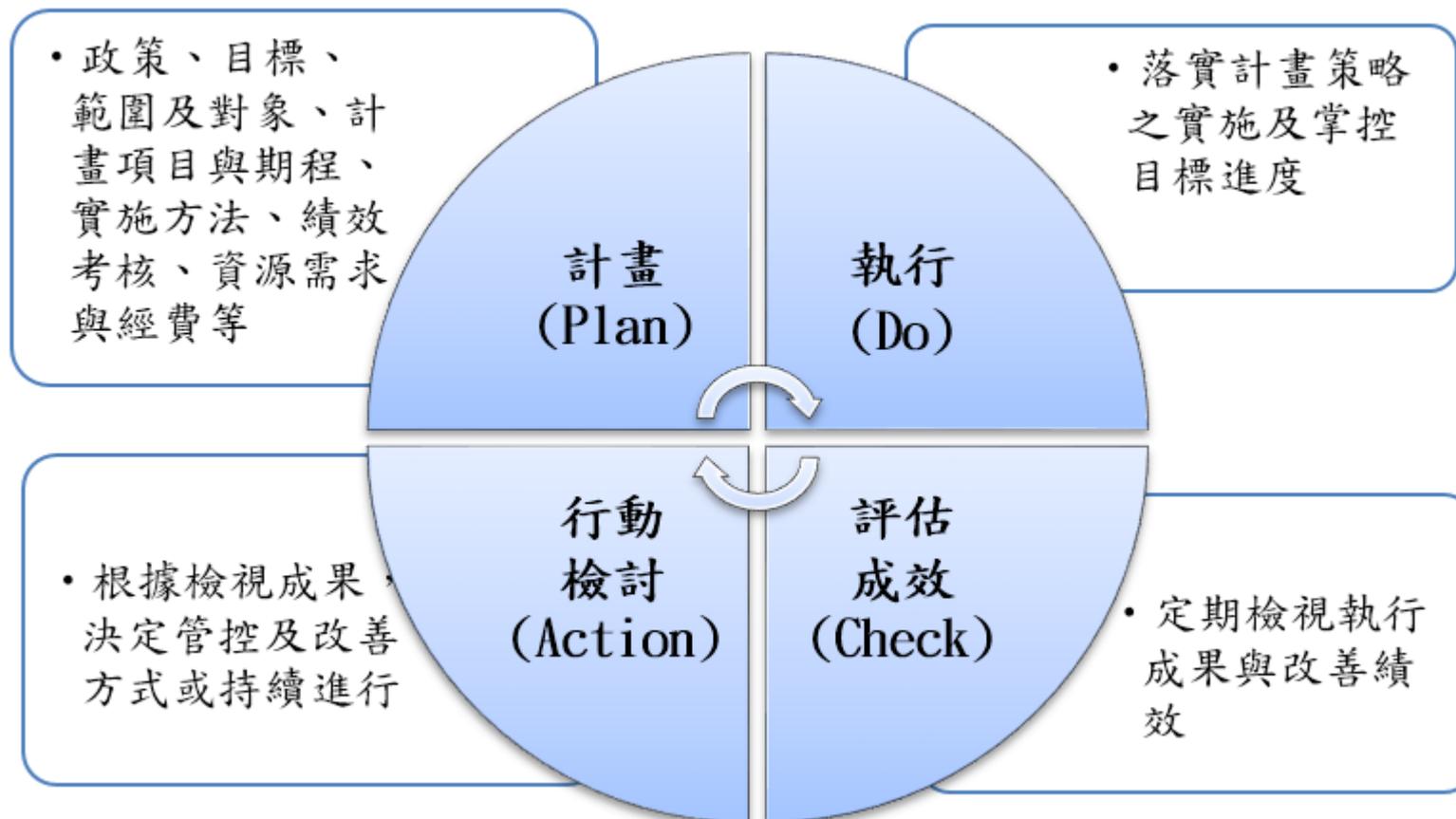


# 九、勞工健康服務外部資源



參、勞工健康服務計畫  
撰寫實務分享

# 一、勞工健康服務規畫與執行



## 二、勞工健康服務計畫書架構(Plan)

### ➤ 計畫書撰寫之架構及內容：

- (一) 政策
- (二) 目標
- (三) 計畫實施範圍與對象
- (四) 計畫實施項目
- (五) 計畫期程
- (六) 實施方法
- (七) 實施單位及人員
- (八) 執行成效與績效考核
- (九) 資源需求
- (十) 經費編列
- (十一) 文件與紀錄

# (一) 政策

雇主或高階主管應依事業單位規模、作業環境特性、及工作性質，諮詢勞工及其有關代表之意見，訂定勞工健康政策與制度，並據以執行，以展現符合法令規章、維護勞工健康與安全之承諾及責任。

政策與制度應透過公開之管道公告及傳達給相關管理人員、工作者及其他受工作場所負責人指揮或監督之勞動人員知悉，共同依循配合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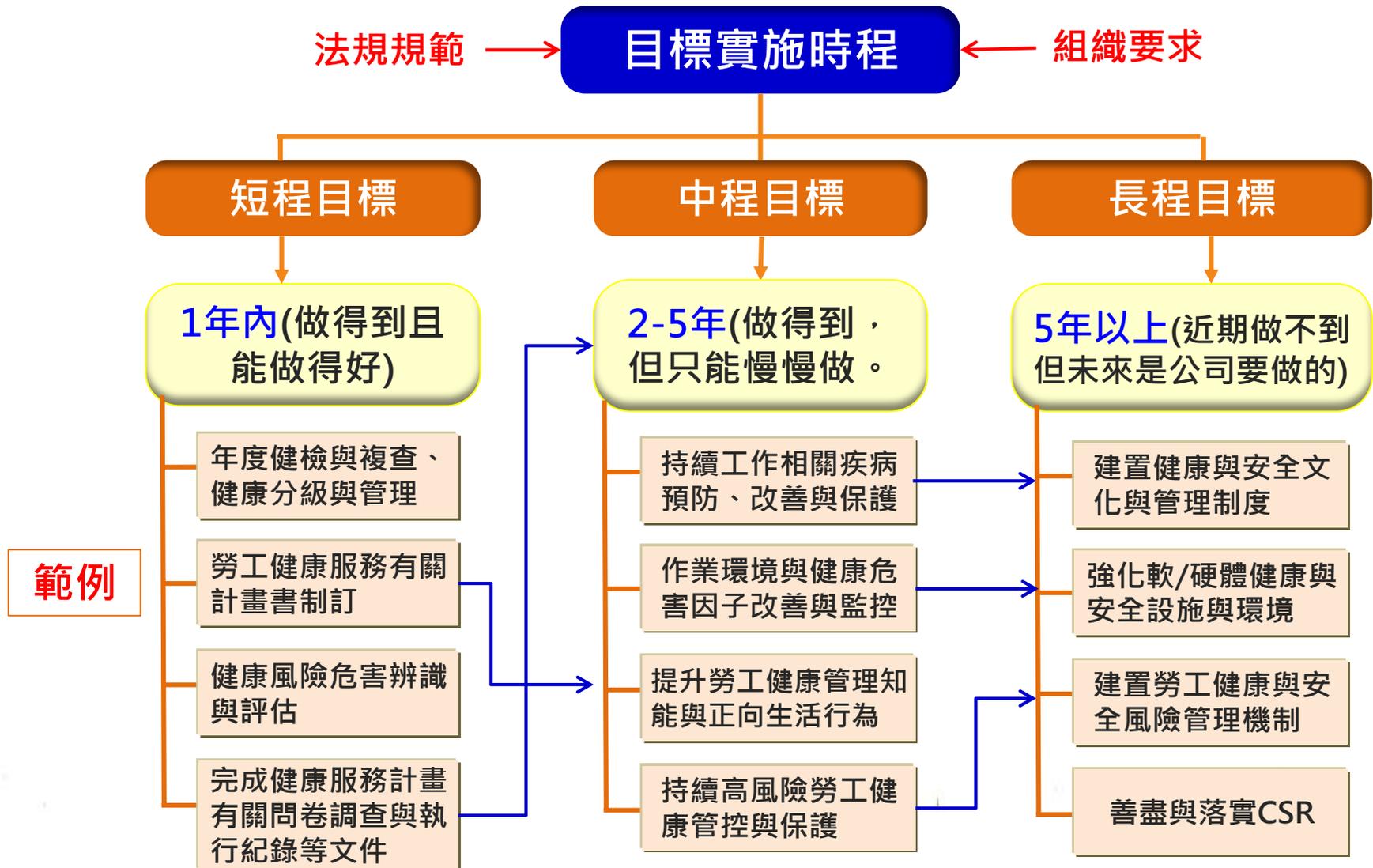
## 範例

本計畫推動之目的，在於維護本公司(廠)工作者及利害相關者之安全與健康之福祉，預防○○危害及避免罹患○○傷病等情事發生，經○○委員會決議及經總經理核准後實施計畫，並公告全體勞工周知，共同配合及參與健康服務計畫之推動。

## (二) 目標-1

- 目標訂定可參考法規、企業健康政策、勞工健康服務工作事項、危害預防計畫、健康風險評估結果、健康檢查與傷病統計資料、作業場所環境檢測報告以及勞工個人危害暴露之結果等資料來源。
- 訂定**具體明確、可衡量、可達成、有關連性、有期限**之客觀目標：
  - 1、**量化指標**：如健康改善率(件數)、提案件數、參與率、達成率、完成率、滿意度、面談訪視次數、健康指導或諮詢件數等。
  - 2、**質性指標**：如建立健康政策(制度)、作業標準或程序書、管理辦法、健康管理系統等。
- 目標訂定，應配合事業單位年度健康政策與方針進行規劃並落實執行與定期檢討。

## (二) 目標-2 (僅供參考)



## (三) 計畫實施範圍與對象

1. 事業單位同一工作場所之工作者(全體勞工)。
2. 其他受工作場所負責人指揮或監督之勞動者，包含長駐之派遣人員、實習人員及志工等。

### 範例：

1、計畫範圍：○○○公司(廠、部)

2、計畫對象：

(1). 本公司(廠、部)全體勞工，計○○○人(含派遣人員○○人，志工○○人與實習人員○○人)。

(2). 受工作場所負責人指揮或監督從事勞動之人員，共○○人。

## (四) 計畫實施項目

健康服務計畫工作要項內容主要是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2項、職業安全衛生法第29至31條、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324-1至324-3條、職業安全衛生法衛生施行規則第9條至第11條及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10條至第12條，提出服務計畫建議。

# (五)、計畫實施項目與期程

項次	健康服務計畫工作要項 (範例參考)	目標	○○○年度				預計完成日期	執行人員	程序書或標準編號	有關法源或工作指引
			Q1	Q2	Q3	Q4				
1	人因性危害預防									
2	過勞防治									
3	職場不法侵害預防									
4	心理健康保護									
5	未滿十八歲勞工及母性勞工健康保護									
6	作業環境危害辨識與健康風險管理									
7	勞工健康檢查與管理									
8	高風險勞工個案管理									
9	選配工與復工計畫									
10	職業傷病預防與保護									
11	健康教育與衛生指導									
12	健康危機應變與處理									
13	勞工健康促進									
計畫提出者		提出日期		修訂日期						

## (六) 實施方法-1

- (1) 由於行業特性與工作場所環境所造成之健康危害與風險不同，健康服務計畫執行要項也有所差異，建議事業單位可依據有關法規規範、工作者作業環境危害因子及健康風險之問題與需求，與組織內部有關部門及相關人員進行溝通討論，並建立共識及各項作業之實施重點項目。
- (2) 雇主應授權指定專責部門(如；職業安全衛生管理部門或由人力資源部門)及人員(護理人員、勞工健康服務相關人員、職業安全衛生人員)，依其作業環境特性與工作性質，負責統籌規劃與制訂勞工健康服務計畫據以執行。

## (六) 實施方法-2

- (3) 將所蒐集之資料及調查結果依照其特性選擇適當之評估方式或工具進行分析，並依據評估分析之結果擬定具體可行之方案及改善方法。
- (4) 依各階段工作實施項目，召開定期會議(如；每季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或每月勞資會議)討論、溝通協調及做適度工作調整與整合。並納入年度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中執行與追蹤，以利整體計畫之運作。

# (七) 實施單位及人員-1

- 勞工健康服務執行人員包含；雇主、醫護人員、勞工健康服務相關人員、職業安全衛生人員、現場主管、人資部門人員等。事業單位可依據計畫中每項行動方案之專業性設置權責人員及工作分配。
- 勞工健康服務工作爰配合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三條至第五條規定，僱用護理人員或勞工健康服務相關人員辦理者，應訂定勞工健康服務計畫，據以執行。
- 依第三條或第四條規定以特約護理人員或勞工健康服務相關人員辦理者，其勞工健康服務計畫得以執行紀錄或文件代替。事業單位如以特約之型式，可與醫療機構或專業服務機構等簽訂合約，由符合資格之護理人員提供勞工健康服務。

## (七) 實施單位及人員-2(建議事項)

有關人員 ↙ ↘ 工作職責	處主 /高 階主 管	醫 師	護 理 師	勞工健 康服務 相關人 員	職業安 全衛生 管理人 員(師)	人力 資源 部門 人員	部門/ 單位 主管
宣示及承諾支持勞工健康保護政策之執行	✓						
協助健康服務計畫之規劃、推動與執行		✓	✓	✓	✓	✓	✓
協助作業環境與健康危害因子辨識評估與分析		✓	✓	✓	✓	✓	✓
依據危害辨識結果，執行健康風險分級與危害管控		✓	✓		✓		
協助工作相關傷病之預防、急救與緊急處置		✓	✓	✓	✓		✓
協助辦理勞工健康檢查與複查追蹤		✓	✓				
協助健康管理分級、諮詢、衛教指導與健康促進		✓	✓				
協助作業環境監控與提出改善方案措施並執行					✓		✓
協助職能評估、復工、 <u>配工</u> 與工作調整或更換		✓	✓	✓	✓	✓	✓
協助行政管理，提供勞工基本資料與工時、 <u>有關假別申請</u> 、職務異動及各項保險給付申請						✓	✓
檢視計畫執行現況及確認執行績效		✓	✓	✓	✓	✓	✓
與健康有關文件與紀錄之保存			✓	✓	✓	✓	✓

註：有關勞工健康服務人員工作任務表，可依據事業單位規模、組織制度及人力狀況

適度調整及修改工作職責內容，本範例僅供參考使用。

# (八) 執行成效評估與績效考核-1

- 主要目的是評估及考核計畫目標事項是否達成，及所採取措施是否有效，運用有效的管理工具及系統來衡量、評估與管控計畫期間內的績效表現。
- 計畫執行過程中，必須隨時檢視各項計畫項目進度及目標達成率，根據實際成果檢視計畫策略之有效性，決定要改善還是持續進行。若發現計畫和實際執行有落差時，應隨時修正策略及提出改善措施。

## (八) 執行成效評估與績效考核-2

- 所有執行過程與結果，可依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12條之規定，每三個月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定期審議、檢視及追蹤健康服務計劃執行與管理事項之進度與績效，必要時可尋求外部資源協助。
- 將相關考核文件、執行措施紀錄、表單資料彙整保存至少3年備查。

## (九) 資源需求

- 為落實勞工健康服務計畫之推動，雇主應提供必要資源及人力。
- 安排適當之教育訓練，強化健康管理團隊及健康服務相關人員執行能力。
- 對於未達需設置職業安全衛生人員或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三條、第四條規定，需僱用或特約勞工健康服務醫師與護理人員規模之事業單位，可指派內部適當之單位或人員(如人資部門)，透過外部資源(如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委託設置之各區勞工健康服務中心、職業傷病防治中心、網絡機構)提供協助、若有特殊需求，亦可委託外部醫療機構或專業團隊協助規劃執行。

# (十) 經費預算

- 擬定年度健康服務計畫經費需求，倘屬多年期之計畫，並就總計畫經費概要說明執行情形（包括計畫總經費、各項計畫執行期間之人力成本、文具用品、檢查費、維護費、耗材、管理工具(系統)、設施與設備及各年度之分配額、或已編列之預算項目等）。

申請單位：↵

項目↵	內容(支出)↵	單價(元)↵	數量↵	小計↵	經費來源↵	備註↵
人事費↵	↵	↵	↵	↵	↵	↵
	↵	↵	↵	↵	↵	↵
	小計↵	↵	↵	↵	↵	↵
業務費↵	↵	↵	↵	↵	↵	↵
	↵	↵	↵	↵	↵	↵
	小計↵	↵	↵	↵	↵	↵
活動費↵	↵	↵	↵	↵	↵	↵
	↵	↵	↵	↵	↵	↵
	小計↵	↵	↵	↵	↵	↵
文宣費↵	↵	↵	↵	↵	↵	↵
	↵	↵	↵	↵	↵	↵
	小計↵	↵	↵	↵	↵	↵
雜項↵	↵	↵	↵	↵	↵	
總計↵	↵	↵	↵	↵	↵	↵
製表人↵	↵	審查者↵	↵		提出日期↵	↵
核准主管↵	↵		核准日期↵		↵	

# (十一) 文件與紀錄

- 有關健康服務執行過程與結果，應依其相關法規規定辦理。
- 需備有文件化表單與相關紀錄資料，應至少留存3年備查，以利考核與評鑑。

## 二、健康服務計畫運作與執行(Do)

- 健康服務計畫之運作與執行，首先必須取得雇主或高階主管之認同與支持，並確認法規要求之事項。
- 事業單位執行健康服務工作時，應先調查與蒐集工作者健康及作業安全有關資料，並與醫護人員、職業安全衛生人員、健康服務相關人員及有關部門進行討論及確認問題與需求，依據討論與分析之結果，制訂勞工健康服務計畫與策略呈核。計畫書經高階主管核准後實施。
- 健康服務計畫實施過程中，應落實執行計畫中的每項行動方案及掌控進度。

# (一)、勞工健康服務運作

## 健康服務架構

### 1. 法規面

- ✓ 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2項、19~22、29~31條
- ✓ 勞工健康保護規則10-12條
- ✓ 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324-1~324-6

### 2. 健康與作業面

- ✓ 調查勞工健康風險狀況與作業環境危害暴露資料
- ✓ 勞工健康問題與生活型態
- ✓ 作業安全及健康保護措施之落實性與有效性
- ✓ 職業傷病預防與監控機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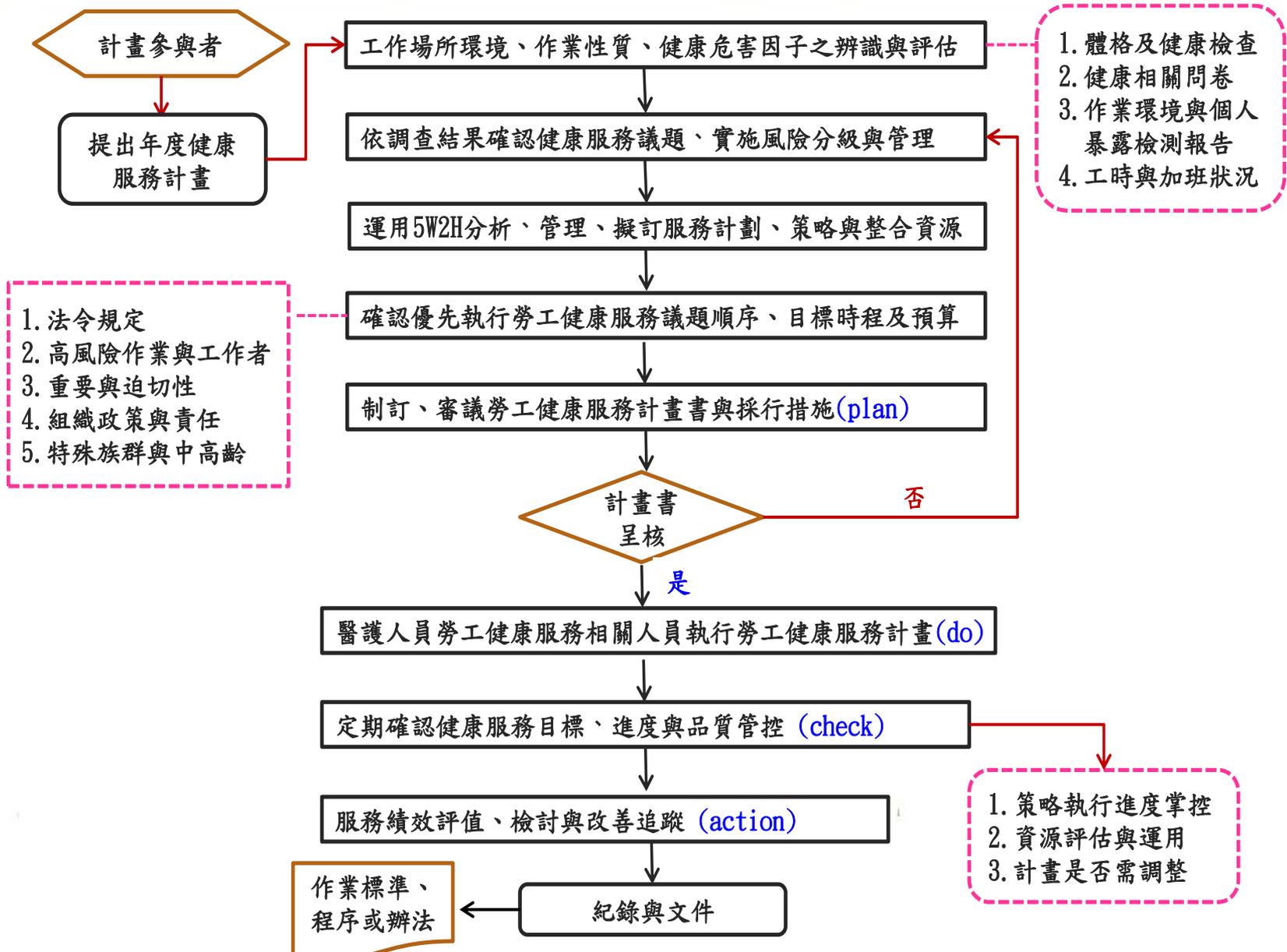
### 4. 管理與監控

- ✓ 歷年勞工健康資料趨勢分析統計
- ✓ 實施健康風險分級與管理
- ✓ 健康評估、衛教指導與工作建議
- ✓ 有關執行紀錄與文件表單保存
- ✓ 個人資料保護

### 3. 資源與策略

- ✓ 設置健康專責單位與服務人員
- ✓ 制訂勞工身心健康保護計畫、管理規範或作業辦法
- ✓ 提出具體健康方案、策略與目標
- ✓ 持續關懷追蹤、改善與成效評值
- ✓ 建置勞工健康服務資訊平台、健康管理系統

## (二)、勞工健康服務執行作業流程圖(僅供參考)



# 三、評估成效(Check)

- 成效評估之目的在於檢視所採取之措施是否有效，定期檢視計畫執行過程與目標進度，並檢討執行過程中之相關缺失，若發現計畫和實際執行發生落差時，應隨時修正及提出改善之措施。對於所採行措施之執行情形，予以記錄，並將相關文件及紀錄至少保存3年。

## 四、行動檢討(Action)

- 對於計畫項目之執行成效，如已符合及達到預期目標，可採取持續進行及監控追蹤其有效性。
- 對於未達成目標之項目，重新檢視計畫方案之有效及可行性，並提出矯正措施、因應方案與訂定改善目標，以利未來健康服務工作之進行。

*The End!*

沒有最好的計畫，

只有最適合的方法。

先求有，再求好，

尊重與肯定工作價值

勞資同心、共創雙贏！

~共勉之~